

证券代码：835860

证券简称：斯特龙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斯特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斯特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贾轩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方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 (含税款)	上年度发生金额 (含税款)
1	刘书英	房屋租赁	940,632.46 元	940,632.46 元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刘书英，1964年4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刘书英为公司控股股东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，间接持有公司 26.00%股份。贾轩、刘书英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关联交易内容

2017年1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17年1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主要内容为：

刘书英购买的豪威大厦 B 座 15 层房产以市场价的 80%的价格向斯特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出租。

按照签订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公司向刘书英租赁豪威大厦 B 座 15 层房产，月租金 67,800.00 元（不含开票税款），租赁期限两年。预计 2018 年向刘书英支付房屋租赁费用 813,600.00 元（含税 940,632.46 元）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刘书英把自有房产以市场价的 80%的价格向公司出租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

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正常发展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全体出席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4、刘书英《承诺函》；
- 5、《房屋租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斯特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

